

宝鸡市商务局

2019 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贯彻落实国内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的发展战略和政策，拟订全市内外贸易、境外投资、对外经济合作的发展规划和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培育完善城乡市场体系，制订引导市内外资金投向市场体系建设的政策措施，指导大宗产品批发市场规划、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及商业体系建设工作，牵头协调夜间经济发展，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

（三）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和商贸服务业、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负责流通企业节能减排和再生资源回收工作。

（四）承担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的责任，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按有关规定对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牵头组织协调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

（五）承担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

通管理的责任，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按分工负责重要消费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按有关规定对成品油流通进行监督管理。

（六）执行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政策，组织落实国家促进外贸增长方式转变的政策措施，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重要农产品、大宗进出口商品工作，指导贸易促进活动和外贸促进体系建设。

（七）贯彻执行对外技术贸易、进出口管制以及鼓励技术和成套设备进出口的贸易政策，推进进出口贸易标准化工作，依法监督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技术工作。

（八）牵头拟订全市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开展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服务出口和服务外包工作发展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

（九）承担组织协调全市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的责任，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依法实施对外贸易调查和产业损害调查，指导协调全市产业安全应对工作及国外对我市出口商品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工作。

（十）贯彻执行有关外商投资政策和改革方案，指导全市外商投资管理工作，依法核准外商投资企业的设立及变更事项，依法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合同章程的情

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

(十一)负责全市对外经济合作工作,拟订并执行我市对外经济合作政策,依法管理和监督全市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境外投资等,牵头负责对外劳务合作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依法对市内对外投资开办企业进行初审(金融企业除外),牵头负责对外投资合作企业的境外安全管理工作,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十二)负责对外援助工作,管理多双边对我市的无偿援助和赠款(不含财政合作项下外国政府及国际金融组织对中国赠款)等发展合作业务。

(十三)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我局内设办公室、综合科、市场运行调节科、市场体系建设科、商贸服务管理科、对外贸易管理科、对外经济合作科及商务稽查队八个科室。

二、2019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一) 主动融入国际化城市建设大格局

围绕建设“一带一路”上的国际化城市,落实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和稳外贸、稳外资各项政策措施,出台我市对外开放发展意见,进一步加大对外开放和外向型经济发展。

实施龙头企业培育、小微企业孵化、特色园区建设、公共服务平台及营销服务体系建设等外贸提升“四大工程”,引导宝钛、宝石机械、宝鸡钢管、中铁宝桥等企业集团在宝鸡设立外贸总部;

支持常兴纺织工业园，扶风绛帐植体产业园和电子外贸产业园等特色园区积极承接东南沿海产业转移。统一组织我市名优产品在云南凭祥口岸，莫斯科进行常年展销，全方位带动我市产品“走出去”。

加快“海外宝鸡”建设。鼓励企业设立境外销售公司，加大贸易与投资合作，支持红旗民爆在吉尔吉斯生产线扩能改造，宝光电子、宝鸡机床在白俄罗斯、俄罗斯办厂年内启动，宝鸡钢管厂在阿拉木图生产线项目年内投产。

发挥宝鸡高新区和各类园区的招商主体作用，加大外向型企业的招商引资力度，提高园区的外向度和我市经济的对外开放水平。

（二）紧跟最具幸福感城市建设步伐

加快城市商业基础设施建设进度，争取吾悦广场、星钻国际建成开业。加大农产品流通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城乡商贸流通一体化。

稳步推进民生商务“五放心”体系建设，加快社区超市、放心早餐、家政服务、便民回收等门店建设，规范网点服务，让群众安全消费、实惠消费、快乐消费、便利消费。

构建 15 分钟便民生活圈，借助“917 智慧社区云平台”“宝鸡广电智慧社区”“京东汇”无人超市，整合社区服务、物业管理、社区电商、便民服务等内容，为居民提供安全、便利、快捷、舒适的智慧社区生活。

加大特色美食街区建设。提升石鼓太阳市、西府老街、陈仓老街等美食街区品牌效应，加快三国小镇、扶风七星小镇、雍州古镇等建设进度，建设关中客栈、南由驿站等一批特色民宿。

（三）抓好促销费稳增长

实施限上企业培育工程，大力支持规模以上批发、住宿、餐饮企业做大做强，全年力争培育限额以上商贸流通企业 40 户。

保持消费市场持续活跃，积极落实各项促消费稳增长补贴政策，举办“全国消费促进月”“双百促销”等节庆、会展促消费活动。

聚焦宝鸡名优产品品牌建设，举办第二届“宝鸡百宝”评选及“宝鸡城市伴手礼”遴选活动，讲好本土好故事，打造本土好产品，帮扶本土好企业，捧红本土好品牌。

推广特色地产品牌，支持宝鸡名优特产企业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开设品牌专卖店，扩大宝鸡品牌在外影响力。

（四）积极申报“中华美食名城”

一是加大品牌建设。开展“陕菜·宝鸡菜”品牌建设行动，挖掘宝鸡美食文化，唱响“陕菜之根、美食之源”。支持宝鸡面皮、臊子面申请注册地理标志和集体商标。评选优秀餐饮企业，认定 8 个中华美食名店、15 个陕菜品牌店、10 个示范店和 10 个明星企业。

二是推进美食标准化。制定《宝鸡餐饮业服务规范》《宝鸡擀面皮制作规范》《机器人烹制陕菜标准》等宝鸡餐饮产业标准

(规范、流程), 引导各项标准在行业内广泛应用。

三是加大推广宣传。摄制《真爱丝路美食之旅》宣传片, 抓好《宝鸡美食》季刊编辑出版发行, 做好《宝鸡美食手绘智慧地图》运行维护。

四是加快“走出去”步伐。继续开展宝鸡美食、名优特产展示展销、推介招商、美食节等活动。支持有实力的企业分别在泰国、南非、美国等国家开办宝鸡美食餐馆和特产展销专柜。

(五) 巩固提升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创建成果

一是抓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建设, 持续拓展“土特产进城、消费品下乡”双向商贸通道。

二是抓好电商项目建设, 指导陈仓物流电商产业园创建国家级电子商务示范基地, 新创建一批中、省、市电子商务示范企业, 提升全市整体电商运用能力, 促进商务经济融合发展。

三是打造电商物流集散地, 依托陕西齐峰电商物流园区京东产地仓建设项目, 建设西北最大的电商物流集散地, 促进县域新零售业态发展。

四是在有基础的县区建设农产品分包分拣中心, 并逐步推广, 提升农村物流投送效率, 打通农村电商物流体系“最后一公里”。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 本部门预算包括商务局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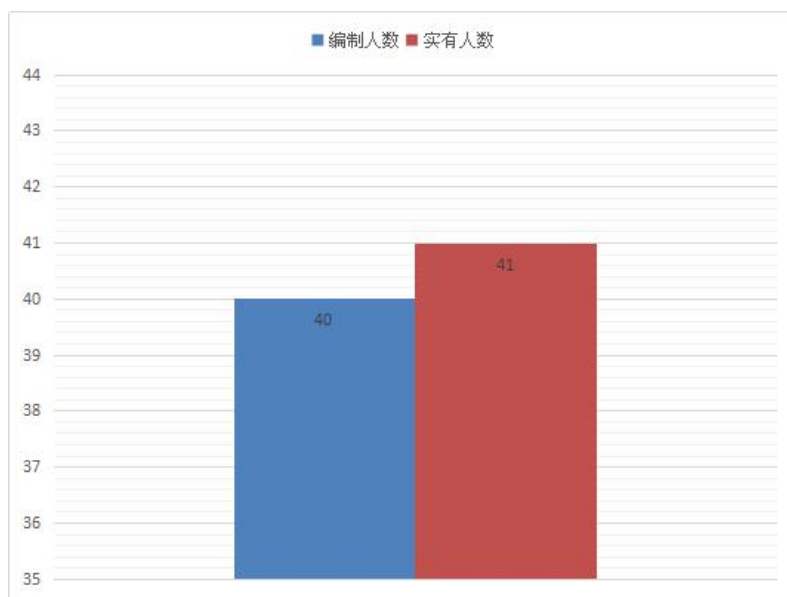
纳入本部门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1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商务局本级（机关）
2	宝鸡市对外劳务合作服务中心（下属事业单位）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人，其中行政编制 31 人、事业编制 9 人；实有人员 41 人，其中行政 32 人、事业 9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53 人。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单价 18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18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19 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68.8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

七、2019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568.8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68.8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2019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 75.5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退休变动且减少奖金和其他福利支出,二是根据有关规定,严控一般性支出,厉行节约,压缩办公经费,公用经费降低。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568.87 万元,预算总支出 568.87 万元,较 2018 年预算总收入减少 75.53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同上。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9 年公共预算总收入 568.87 万元,预算总支出 568.87 万元,较 2018 年预算总收入减少 75.53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减少奖金和其他福利支出,二是进一步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及日常办公经费支出。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68.87 万元，其中：

（1）2011301—行政运行当年预算 427.7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95.58 万元，上年经费 426.72 万元，较上年减少 31.14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增加两名退休人员且减少奖金及其他福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 32.13 万元，上年支出 55.37 万元，较上年减少 23.2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日常机关运行经费，减少出差频率及日常开支。

（2）2011305—事业运行当年预算 62.8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8.87 万元，上年经费 49.12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正常的个人调资晋档。公用经费 4 万元，上年预算 7.21 万元，较上年减少 3.21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及减少不必要的日常性支出。

（3）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65 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支出，与上年 53.03 万元相比，基本持平。

（4）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20.55 万元，为行政单位医疗，较上年减少 1.1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5）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09 万元，为事业单位医疗，较上年增加 0.92 万元，基本持平。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68.87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 487.59 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58.7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机关和下属事

业单位人员变动。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 36.13 万元，全部为公用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26.45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缩办公日常经费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303)45.15 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9.8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单位退休人员工资等福利标准提高。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68.87 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487.59 万元，较上年减少 58.7 万元，原因是养老基数变更及正常的调资晋档；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36.13 万元，较上年减少 26.45 万元，原因是根据厉行节约的原则，统筹安排机关运行经费，压缩开支。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509)45.15 万元，较上年增加 9.8 万元，原因是增加了独生子女费支出预算及单位离退休人员工资等福利标准提高。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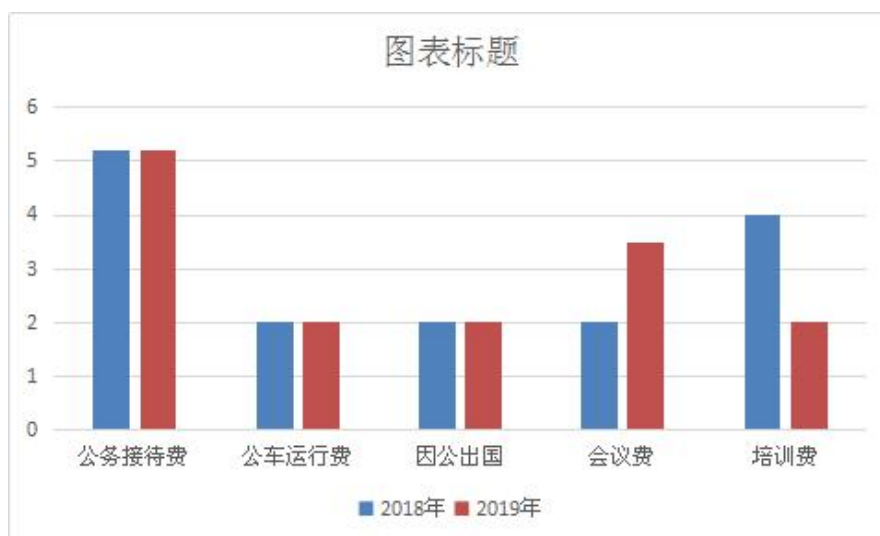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按款收支。

(六) “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

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14.7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5 万元，主要是根据年度计划任务，压缩培训费支出。

按照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的预算管理要求，结合 2019 年拟开展的各项工作，在编制 2019 年“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和培训费预算时，做到只减不增。“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4.7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5.2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 万元，其中，公务车辆购置费为零，我单位保留 1 辆公务用车，与上年一致；公务用车运行费为 2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0.3 万元，主要是减少外出公务配车。因公出国（境）预算支出 2 万元，与上年持平。

会议费 3.5 万元，较上年增加 0.7 万元，主要是依据上年支出及 2019 年工作任务编制，会议数量较上年增多。我局将严格按照会议审批制度执行，控制会议规模，压缩经费开支。培训费 2 万元，较上年减少 2 万元，根据我局往年实际情况，减少不必要的培训，压缩培训人数及天数，减少培训费的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6.13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26.45 万元，减少 42.2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进一步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减少公务用车、办公用品开支等。

（八）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 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 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 0 万元。

七、专业名词解释

1. “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2.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

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 社会保障缴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以及事业、工伤、生育、大病统筹和其他社会保障缴费。